

立中四通轻合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立中四通轻合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9 日以通讯或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传达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14 日以现场会议与视频会议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臧永兴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经认真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包头市东河区人民政府签订〈投资协议书〉的议案》

包头市东河区人民政府所管辖的包头铝业产业园区，规划面积为 20 平方公里，是一家以发展铝深加工产业为特色的新型生态工业园区。园区具有原材料优势和电、天然气等能源优势，能够为入园企业提供良好的保障。公司根据产业规划和战略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包头盛泰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四通（包头）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与包头市东河区人民政府签署了《投资协议书》，拟在东河区投资建设年产 500 万件新能源车轻量化零部件智慧生产线项目、年产 150 万只绿色超轻质铝合金车轮智慧生产线项目。本次投资 8.1 亿元人民币，其中固定资产投资约 4.05 亿元，流动资金约 4.05 亿元。

包头铝业产业园区以“铝电联营”为核心，铝业为龙头、电力为基础，重点发展电力、电解铝和铝的下游产业。本协议的签署，将集中包头市当地原材料、能源、政策等优势，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新能源车轻量化零部件和铝合金车轮

轻量化业务的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为公司的产业升级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的增强奠定基础，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

本项目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7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特此公告。

立中四通轻合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14日